

大家好。我是中央大學這個申請案的規劃人、撰寫人、提案人。2008年4月開始，歷經系、院、校發會、校務會議的檢驗質詢後千辛萬苦的進入了教育部，今年5月21日收到教育部的公文，審定結果為「緩議」，也就是否決了這個案子。

我們對這個結果當然覺得很遺憾，但是看了審查意見以後覺得非常驚訝。不通過的理由竟然沒有任何一項、也沒有任何一個字針對本案在性／別研究上的專業學術實力，令我們覺得非常驚訝。不過，電話連絡高教司請教申覆程序時竟被告知：「這種案子經過高教司送外審，然後部裡內部審查，最後也經過部長主持的會議討論，審查過程很詳盡，因此最後的結果一律不受理申覆，就算你們執意要送申覆來，我們也會直接退回。」

每一個新設系所的申請案都是學術專業者進一步推動學術發展的前瞻構想，這種攸關前沿學術發展的重大行動，最終竟然要申請單位默默接受極為不合理的評審意見，這暴露出高教決策的霸道心態，我想這也是今天這場座談的意義所在。我已經寫了一份完整的申覆理由，但是因為沒有管道上訪，就趁此機會面交承辦的第一科朱科長啦。申覆的理由很長，在這裡我想講兩個重點：

第一，性別主流化成為全球趨勢和國家政策，現在已經進入了落實的階段。性別雖是重要的社會因子，然而它和其他社會差異之間複雜糾葛的權力互動也日漸明顯，而且已經形成了新的社會問題，正需要在理論與結構分析上進行整體的深化認知。就專業的養成體系而言，這方面特別需要博士層次的「性／別研究」，在理論的進路上去關注當代性別與性的相互共生，也關注它們與各種（種族、階級、年齡、地域）差異政治之關連。然而國內到現在為止，只有四個非重點大學設有性別相關的碩士班，根本無法完備學術專業的養成體制，更遑論對性別政策和議題的反思。在性別主流化已然成為國家政策的時刻，對這個需求持續漠視，顯然是在規避對這個議題的檢視，也是在排擠深具批判力道的性／別研究觀點。

第二，中央大學文學院擁有本地「性／別研究」理念的創始團隊，團隊已有十餘年學術積累，歷年執行國科會及其他各種相關專題研究計畫總計69個；出版性／別研究的學術專書20冊，總數字超過四百萬；主辦大型的性／別研究國際學術會議17場；主辦桃園縣及全國性別平等教育訓練6梯次；發表性／別主題相關演講500餘場。這次主動跨系跨院整合中大人社領域有具體研究成果的相關師資，共創嶄新的跨領域學位學程，核心師資都是性／別研究領域重量級資深學者，學術積累雄厚，擔任國際學術期刊編委或顧問，受邀國際交換學者或訪問教授，極富國際名聲，廣受人社領域的國際碩博士生仰慕。以這樣具有競爭力的研究團隊來規劃博士學程都無法通過高教司的審核，我很懷疑到底要怎樣實力的團隊才能通得過？評審意見絲毫不提本案在性／別研究上的學術發展實力，是否正是因為要迴避這個關鍵考量？眾所周知，性／別團隊並不迎合主流的性別研究，是否因為這樣而遭到有意排除？

此次評審意見暴露了高教的學審制度對於高等教育的實質內涵和國際學術競爭力，要不是毫不理解，就是視若無睹。我們在此要求高教司重新選擇在性／別領域具有專業實力的評審重新審理本案。